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广州南沙 国际物流中心（北区）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投资标的名称：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（北区）项目。
- 投资金额：166,533 万元。
- 本次投资项目已取得建设用地，尚未完成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和政府部门规划审批，存在未获批准的风险。

一、投资项目概述

（一）项目的基本情况

为适应广州建设国际航运中心的战略性规划，打造海铁联运物流运输的综合服务型物流园区，促进南沙港区内外贸集装箱班轮航线的快速发展需要，公司拟由下属物流公司（全资子公司）投资建设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（北区）项目，项目总投资规模 166,533 万元。

（二）投资事项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广州港物流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（北区）项目的议案》的决议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》等制度的规定，该事项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。

（三）其他事项说明

该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为提高南沙港区的综合物流服务水平，广州市南沙区政府在公司南沙三期集装箱码头陆域后方规划了约 32 万平方米土地用于临港物流园区建设。该地块被南沙三期码头出闸口分隔为南北两个区域。公司于 2016 年通过竞拍取得该地块土地使用权。其中，南区面积为 153530 平方米，定位于发展冷链物流。南区项目已于 2017 年 6 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在信息披露指定媒体及上交所网站披露的《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（南区）项目的公告》），南区项目现正在推进规划报批等前期工作。

广州南沙国际物流中心(北区)项目用地 167662 m²，其中包含铁路用地 96000 m²，可建设用地 71647 m²。项目以民用日常消费品作为主要货物类型，同时包括生产类用品和原材料。该项目的项目功能定位为满足海铁联运物流运输，同时面向电商和第三方物流开展 DC、CFS 业务的综合服务型物流园区——即具有海铁联运功能的综合物流园。

本项目预计 2018 年 11 月开工建设，2020 年 6 月竣工交付使用。

三、本项目投资对公司的影响

该项目将增强公司海铁联运能力，加快公司港口物流业务发展，有利于做大做强公司港口物流业务，提升公司港口物流竞争力。项目达产后可对南沙港区集装箱吞吐量产生积极贡献，有助于刺激新航线形成，提升公司区域竞争力。

四、投资风险

该项目尚需完成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和政府部门规划审批，存在未获批准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6 月 2 日